深圳证券交易所

关于对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报的问询函

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4〕第336号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以下简称“年报”）进行事后审查的过程中，关注到如下事项：

1. 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11.93亿元，同比减少6.4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1.49亿元，同比增加51.6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以下简称“扣非后净利润”）-1.54亿元，同比增加52.5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以下简称“经营现金流”）为0.18亿元，同比减少81.72%。

分季度财务数据显示，你公司前三季度均实现盈利，而第四季度亏损1.62亿元，占全年净利润的比例的绝对值为108.72%，直接导致你公司2023年度业绩由盈转亏；各季度扣非后净利润波动幅度较大，与对应季度的经营现金流差异显著。此外，你公

司本期发生财务费用-958.41 万元，同比减少 195.98%，其中汇兑损益-444.53 万元。

请你公司：

（1）结合所处行业特点、市场需求变化、业务模式、信用政策与结算方式、售价及成本变动等因素，量化分析在营业收入、经营现金流大幅下降的情况下，报告期内净利润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存在显著差异。

（2）结合季度收入及成本费用构成等，说明报告期各季度经营现金流与扣非后净利润变动趋势不匹配的原因及合理性，在此基础上，进一步说明第四季度大额亏损的原因，是否存在跨期调节利润的情形。

（3）说明报告期内汇兑损益的计算过程及会计处理，计算是否准确，相关汇率变动趋势与出口收入、汇兑损益之间的匹配性，以及应对汇率波动（拟）采取的措施。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问题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2. 年报“四、主营业务分析”部分显示，你公司 2023 年业绩亏损的主要原因有二，**一是**控股子公司合肥普尔德医疗用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普尔德”）、普尔德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尔德控股”）一次性医用防护产品、一次性医用耗材产品收入及利润大幅下降，**二是**计提 11,895.12 万元资产及信用减值准备（占本期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约 80%），具体包括：对普尔德控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1,092.96 万元；对投资苏州康力骨

科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力骨科”）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 1,142.54 万元；对秘鲁分公司承接的“改善和扩建库斯科大区拉孔本西翁省圣安娜区基亚班巴医院卫生设施项目”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3,933.85 万元；对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 5,525.63 万元。

关于普尔德控股，你公司 2022 年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5,620.27 万元，2023 年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1,092.96 万元，累计计提金额 6,713.23 万元，占商誉账面原值的比例为 97.92%；你公司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对普尔德控股进行商誉减值测试，相关预测数据与 2022 年相比存在显著差异（详见下表 1、2）。年报同时显示，普尔德控股 2023 年实现净利润 497.74 万元，2022 年实现净利润 2,325.24 万元，业绩同比大幅下滑。

表 1　2023 年商誉减值预测数据

项　目	预测期					
年　度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永续年度
增长率（%）	-3.94	1.16	0.99	1.34	1.34	0.00
毛利率（%）	1.17	1.28	1.51	1.76	2.03	2.03
税前折现率（%）	9.5	9.5	9.5	9.5	9.5	9.5

表 2　2022 年商誉减值预测数据

项　目	预测期					
年　度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永续年度
增长率（%）	-10.91	-5.55	-4.00	-2.00	0.00	0.00
毛利率（%）	3.80	4.20	4.00	4.00	4.00	4.00
税前折现率（%）	9.84	9.84	9.84	9.84	9.84	9.84

关于康力骨科，你公司采用资产基础法确定其公允价值，基准日2023年12月31日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2.99亿元，你公司持有其19.20%的股权，对应权益评估值为5,747.33万元（账面价值 6,889.87 万元），本期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1,142.54万元，累计计提减值金额1.28亿元。

请你公司：

（1）补充披露普尔德控股、合肥普尔德相关产品的毛利率及波动情况；结合骨科耗材集采政策落地影响、集采续约情况及耗材品类、成本管控等因素，分析说明在骨科耗材国产化率持续提升的客观环境下，相关产品毛利率是否会进一步下滑及判断依据。

（2）补充披露普尔德控股报告期内商誉减值测试的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可收回金额的确定方法、重要假设及其合理理由、关键参数（预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预测期、折现率等）及其确定依据，说明报告期内商誉减值测试关键参数的选取与确定是否审慎合理，相关预测数据与2022年度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

（3）结合普尔德控股最近两年净利润波动情况，说明报告期内对普尔德控股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是否合规、合理，是否存在通过不恰当的会计处理调节利润的情形。

（4）说明对投资康力骨科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资产基础法而非其他评估方法的原因及合理性；补充披露该长期股权投

资的具体评估情况，列示主要评估项目的增减值及明细情况、判断依据。

（5）列示本期计提坏账准备对应的应收账款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形成背景、交易内容、时间及金额、账龄分布，并结合坏账计提政策、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客户信用风险、期后回款进展等情况，说明本期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合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

请评估师对上述问题（2）（4）、年审会计师对上述问题（3）（5）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鉴于“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及计提坏账准备的适当性”为审计报告载明的关键审计事项，请年审会计师进一步说明针对相关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所执行的审计程序、获取的审计证据及结论，是否存在以审计报告关键审计事项代替非无保留意见的情形。

3. 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内向第一大客户 MEDLINE 销售的金额达 6.34 亿元，占年度销售总额的比例为 53.13%；向前五大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46.72%，较去年大幅增加 28.61 个百分点。

请你公司：

（1）补充披露第一大客户 MEDLINE 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名称/姓名、成立时间、实际业务地、经营范围、注册及实缴资本、合作期限及与你公司的交易内容；说明相关交易是否具备可持续性，你公司是否对第一大客户 MEDLINE 存在重大依赖，

以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如有）。

（2）列示前五大供应商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名称、成立时间、实际业务地、经营范围、注册及实缴资本、合作期限、是否本期新增、购买的具体产品及金额。

（3）说明前五大供应商采购占比均较去年大幅增加的原因，其经营规模与采购订单的数量及金额是否匹配，较上一报告期是否发生较大变化及原因（如有）。

（4）在前述问题的基础上，自查说明前五大客户、前五大供应商与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可能导致利益倾斜的情形。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问题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4. 年报显示，你公司固定资产投资（在建工程）项目包括尚荣医疗健康产业综合体（南昌产业园）、合肥尚荣移动医疗产业基地项目，涉及行业为“医疗设备的生产、销售、配送及产业孵化”，本期投入金额分别为 526.12 万元、1,349.41 万元，累计投入金额为 5.68 亿元、5.89 亿元，累计实现收益为 1,024.10 万元、960.38 万元。上述两个项目目前仍处于建设期，未到达预期进度，预计收益为 0，本期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显示，你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为高端医疗耗材产业化项目，本年度投入金额为 778.67 万元，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为 4.00 亿元，投资进度为 54.71%；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本年度实现的效益”、“是否达到预计收益”项下均列示“不适用”，亦未解释原因。此外，与年报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显示，你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3.20 亿元进行现金管理。

请你公司：

（1）补充说明在建工程项目的具体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地址/位置、占地面积、员工数量、主要管理人员、截至目前的收益来源及明细，以及预计收益为 0 的原因。

（2）结合在建工程项目开工时间、建设情况及进展、投入产出比等，说明项目建设进度缓慢、本期持续进行投资的原因及合理性，成本收益测算及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是否履行相关审议及决策程序（如有）。

（3）说明在建设进度、预计收益未达预期的情况下，本期未对上述两个在建工程项目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

（4）结合对问题（1）（2）的回复，进一步说明在建工程转固的时点及依据，并核实是否存在推迟转固以调节利润的情形。

（5）补充披露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本年度实现的效益”、“是否达到预计收益”项下均列示“不适用”的原因；对照《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第 6.3.8 条的规定，说明上述

募集资金使用的真实性，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关联方占用或者挪用的情形。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问题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5. 你公司2022年财务会计报告被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涉及事项之一为控股子公司合肥普尔德在存货管理及核算方面存在不规范的情形，致使年审会计师未能获取到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判断其存货及毛利核算的准确性。本期，年审会计师出具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亚会专审字〔2024〕第01610005号）及董事会出具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显示，报告期内合肥普尔德对ERP系统进行二次开发，开发后的ERP涵盖全部业务部门，相关不规范情形已全部消除。

请你公司：

（1）补充披露存货相关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存货主要存放地点、仓库基本情况、人员配置等，年末存货盘点情况（包括但不限于盘点时间、盘点人员、各类型存货盘点方式等）及程序覆盖比例。

（2）核查并说明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恰当，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问题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重点说明2023年存货监盘的审计程序及执行情况，存货核查金额、范围、比例，对销售与收入循环、采购与成本循环执行的内部控制

测试的具体情况，以及本期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是否合规、恰当。

6. 与年报同日披露的《202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显示，报告期内你公司与包括安徽尚荣医疗投资有限公司在内的16家控股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发生1.57亿元非经营性资金往来（不含利息），期末余额为8.28亿元，形成原因为“资金往来”，计入“其他应收款”会计科目。

请你公司：

（1）补充披露上述非经营性往来资金形成的具体原因及明细情况，列示16家控股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开展的具体业务，说明相关会计核算是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

（2）列示你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上述16家控股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的任职情况（如有），核实说明你公司与上述企业发生的交易是否存在资金实际流向其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损害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形。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问题（1）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7. 年报显示，你公司期末预付款项余额为2,062.20万元，1年以上账龄的金额占比11.68%，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合计金额为826.49万元，占比40.08%。

请你公司：

（1）说明报告期内预付款项的明细情况，不采用现付的原因，预付对象是否存在未按期供货或提供服务的情况，是否存在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

（2）列示最近三年前五名预付对象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名称、成立时间、实际业务地、经营范围、交易内容等，并说明与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可能导致利益倾斜的情形。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问题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在 2024 年 6 月 13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派出机构。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管理一部

2024 年 5 月 30 日